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TRAWELL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8)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香港法例第571章)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溢利相比，本期內將錄得溢利增加約為14,000,000港元。董事會欲指出溢利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可換股債券投資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平值變動的有關虧損減少約10,000,000港元及可換股債券投資之實際利息收入增加約5,000,000港元所致，而兩者均為非現金項目。此外，儘管本集團自產藥品業務的業績有所改善，本集團之進口藥品貿易業務於本期內轉為虧損狀況，其主要由於中國市場本土製造商具競爭力的產品令競爭加劇，以及對進口產品之監管要求進一步提高帶來負面影響，致使其銷售大幅下降，而該等困難的市場狀況可能會影響本集團貿易業務於財政年度下半年的業績。本集團將不斷努力改善其業務運營，並同時尋求潛在商機以擴展其收入來源。

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上文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取之資料(包括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其仍有待確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底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精優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毅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毅博士、樓屹博士、程勇先生、王秀娟女士、廖國華先生及盧志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林虎先生、薛京倫先生及金松女士。

* 僅供識別